

回味

秋高风送爽 姑苏蟹正肥

■申功晶

“西风响，蟹脚痒”。每年农历九、十月正值螃蟹黄满膏肥之际，美食家们“秋天以吃螃蟹为最隆重之事”。苏东坡向来心直口快：“不识庐山真面目，只缘身在此山中。”陆游馋蟹馋到老眼放光：“蟹肥暂擘馋涎堕，酒绿初倾老眼明。”梅尧臣的描述更是细腻传神：“满腹红膏肥似髓，贮盘青壳大于杯。”最绝的当属“蟹痴”李渔，他嗜蟹如命，家里自备七七四十九只大缸，装满螃蟹，无一日不食螃蟹。还用绍兴花雕酒来腌制醉蟹，留待冬

天食用。可见，螃蟹这玩意儿有多味美诱人。

清代顾乐在《清嘉乐》中写道：“河蟹以苏州、太湖、吴江、常熟产为上品。”我的故乡苏州盛产河蟹，由来已久，早在春秋时期，吴国螃蟹成灾，素有“稻蟹不遗种”的骇人传闻，螃蟹不光吃稻谷，连稻种也吃尽。元代高德基所撰的《平江记事》载：“大德丁未，吴中蟹厄如蝗，平田皆满，稻谷荡尽。吴谚有蟹荒蟹乱之说，正谓此也。”深恶痛绝之下，苏州人与“八只脚”斗智斗勇。终于，那些横行霸道的家伙沦为当地人餐桌上一道美味佳肴，秋意正浓，便

“无蟹不成宴”。

喜欢将小日子过得有滋味的苏州人吃起蟹来也颇有讲究，倘见人拿起螃蟹不分三七二十一就塞进嘴里胡嚼蛮咬，便会嘲笑他“牛吃蟹”，意思是暴殄天物。

旧时光里，老苏州的豪门大户吃蟹自有一套工具，唤作“蟹八件”：腰圆锤、长柄斧、签子、长柄勺、镊子、剪刀、剔凳、盆，这阵势倒不是作秀，它们有着垫、敲、劈、叉、剪、夹、剔、盛等多种功用。我叔祖母的箱底就有一套纯铜打造的“蟹八件”。每当热气腾腾的大闸蟹端上桌，老太太便戴上老花眼

镜，先用剪子剪下二只大螯和八只蟹脚，再用腰圆锤对着蟹壳四周轻轻敲打一圈，接着以长柄斧劈开背壳和肚脐，随后拿剔凳、针、钳、锤，或剔或夹或叉或敲，逐次取出橘红的蟹黄、乳白的蟹膏、雪花状的蟹肉。一件件“兵器”轮番上阵，一样样功能交替发挥，在“蟹八件”的“神助攻”下，叔祖母将取下的蟹黄、蟹膏、蟹肉一起放在蟹壳内，撒上调好的“葱姜醋”，然后端起蟹壳子倒入嘴里，一下子将美味吃得干干净净。那丝丝缕缕的蟹鲜味漾在唇舌间，妙不可言。在苏州，吃蟹成了一件妙趣横生的风雅之事。我看叔祖母，每吃完一只螃蟹，足足需要花费近半个小时。

蟹肉极不易保存。当年，我大伯去北方求学，一入秋，便对家乡的大闸蟹念兹在兹。祖父买了一笼螃蟹，将蟹肉和膏黄剔出来，熬制成蟹油，密封在锡罐里，邮寄给远方的爱子。这份爱意传承下来，如今，父亲也经常剔蟹粉、熬蟹油做蟹黄面给我吃。

我家乡的“阳澄湖大闸蟹”因体大膘肥，肉细膏腻而跻身“中国国家地理标志产品”行列，誉满天下。现代京剧《沙家浜》里的刁德一有句台词：“命你们下阳澄湖捕鱼捉蟹，按市价购买。”这大概是最早给阳澄湖大闸蟹打的广告了。

我还在读中学的时候，曾吃过一次地道的阳澄湖大闸蟹。乡下亲戚送货上门，一共六对，六公六母。每只螃蟹均

在五两上下，且符合“青壳、白肚、黄毛、金爪”的标准，个个张牙舞爪、孔武有力。高品质螃蟹最宜清蒸，如此方能最大程度锁住蟹肉的鲜美。放入蒸笼内的螃蟹会作一番垂死挣扎，烹饪者得用四只大铁夹夹住锅沿边，并在蒸煮过程中，用手压在锅盖面上十几分钟，听得里面杳无声息，方才松手。

煮好的螃蟹一上桌，我便迫不及待地掰开蟹壳，大快朵颐起来。那油汪汪的蟹黄、蟹膏流得人满手都是。清蒸的螃蟹须趁热吃，一则，螃蟹置久变冷后会产生腥味；再者，冷螃蟹吃了极伤肠胃。且螃蟹性寒，吃蟹前后最好喝上几口热酒活血暖胃，中和一下螃蟹在体内形成的寒气。姜、醋也是吃蟹的“黄金搭档”，黄白相间的蟹膏蟹黄蟹肉组合汁水丰盈，蘸上姜醋，一口下去，感受奇妙丰富——蟹膏肥美丰腴，呈半透明流脂状；蟹黄鲜香流油，吃起来口感沙沙的略似蛋黄；蟹肉更似白玉，光滑剔透、肥嫩饱满……三者融合缠绵，一股子无可名状的鲜劲在唇舌间荡漾开来，让人大呼过瘾。难怪俗语云：“蟹一上桌百味淡。”

汪曾祺是有名的“吃货”，他的家乡扬州高邮亦属鱼米之乡，盛产虾蟹之物，按说其大有机会“一亲蟹泽”。可奇的是，我翻遍《汪曾祺全集》，却没有发现一篇专门写螃蟹的文章。思索半日，大概是老先生觉得蟹味已妙到无法用笔墨来描述、好到没话说的程度了吧！



李昊天摄(近期摄于贵州省安顺市镇宁布依族苗族自治县)

闲思随笔

珍惜生活里的小物件

■章铜胜

我一直喜欢留意一些事物的细节，留意花开叶落的时间，留意别人不太会在意的一些小物件。那些小物件，也曾给我带来过舒心的惊喜。

我家虽然住在长江南岸，可离长江还有数公里的路程，而外公家就住在江堤下。我每次去外公家都是步行，穿过几个田冲，翻过两个不高的小山，远远就能望见江堤上的那棵枫香树；再沿着江堤往下游走不远，就到了外公家所在的村庄了。从小到大，我不知道自己已在这条路上走过多少个来回，但除了一些沿路的山水、村庄、树木等大景观外，给我留下印象的小物件不多，只有在路上捡到的一枚小小的鹅卵石，被我珍藏了很久。时至今日，我还清楚记得那天捡到它时的情形。

那枚鹅卵石不大，一个十岁多的孩子拿在手里，正好盈盈一握的样子，现在若拿在手里，就更显得小了。鹅卵石是长椭圆形的，一头略大一点，另一头稍微细一点，很像一滴被放大的水滴的形状。鹅卵石是扁平的，颜色雪白，外表光滑，莹润如玉，握在手中，触感细腻、微凉。当年我写作业的时候，常把它放在左手的手心里握着；读书时，则把它放在书一面，压着书页。那枚鹅卵石陪伴了我30年，直到前些年搬家时，才不见了它的踪影。想想，那枚鹅卵石陪伴我这么久，物若有情，我与它也算是有不浅的缘分了。我觉得它或许还在家中的某一个角落里，只是我现在还没有找到它。我期待再次遇到它时的那份惊喜，这样，在夜读时，自己也不至于偶尔还会空握着左手，去想念一枚曾经依偎在手中的鹅卵石了。

小学时，有一次我去同学家玩，路过一些小山。我们从山林间穿过，总能找到一些新奇好玩的东西，几个人打打闹闹，很是开心。在一条山沟里，两边的山体被挖开取沙，山沟里形成了一条浑浊的黄泥河，黄沙已被取走，黄泥积了厚厚一层。沟里的黄泥细腻，可塑性极强。我们见了那些黄泥，就像遇到了宝贝，随手捞了一些，开始在石板上摔打、搓揉，然后试着做一些自己想象中的汽车、轮船、手枪、大炮之类的粗糙模型。我用黄泥做了一辆汽车，看看不太满意，又捏了一只小鸟，肥肥的，有点像鸽子；又用细竹片刻出鸟的嘴巴、眼睛、羽毛，小鸟看上去便有模有样了。我将那只黄泥做的小鸟带回家、晒干，藏在书柜里。空闲时，我还会将它拿出来，用小刀把它身上的羽毛修饰得更纤细清晰一些，那只黄泥鸟在我的

手里，越来越像一只真的小鸟了。后来，黄泥小鸟还是逃不脱落地摔碎的命运。我将那些碎了的黄泥块扫起，依依不舍地倒进垃圾堆里，心里空落落的——心中单纯快乐的小鸟似乎也一下子飞远了。现在路过那片山林时，我偶尔还会想起那条淤积了黄泥的山沟，想起那只黄泥做的小鸟，想起修饰那只黄泥小鸟羽毛时的快乐。

以前，在黄山屯溪老街闲逛的时候，我还会生起给同学或朋友写信的念头。彼时，信是人们之间联络交流的最好方式。因此，我在老街上专卖文房用品的店里，买了几种多色套印花鸟图案的宣纸信笺，想着哪天能用这些信笺，给朋友们写一封内容雅致有趣的信。因为自己的字一直写不好，那些信笺也一直被我珍藏着，像珍藏着自己少年时的一段小心思一样，现在想来，还有一种别

样的情怀在里面。那些普通的宣纸信笺，当然不能和董桥收藏的古旧信笺相比，也不可能有“薛涛笺”那般珍贵特别，但它们却曾寄托着我的一点小小的情意和懵懂情愫。如今，每次再看见那些干净完好的信笺时，我仍会莞尔一笑。当年在屯溪老街上遇到那些信笺时，我还没有想到自己和它们能有这种跨越时间的缘分。也许，与它们相遇并开始珍惜时，就是奇妙缘分的开端。

生活中，我们总是处在遇人、遇事、遇物的过程中，有时候，遇见的缘分，是需要自己用心去体会的。那些与我们偶尔遇见的小物件，可能并不起眼，也可能最终会消失不见，但它们带给我们的惊喜或许是沉甸甸的、令人难忘的。我想，在时间深处，这些小物件应该最能体现出生活细节的可爱与可贵。